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及向孙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天铝有限")拟在新疆石河子设立全 资孙公司以承接天铝有限电厂相关业务,基本情况如下:

一、设立孙公司的概况

- 1、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,为优化公司组织管理架构、提高 电厂运营效率,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 设立孙公司及向孙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》,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天铝有限出资 50,000 万元在新疆石河子设立石河子天瑞能源有限公司(暂定名,以主管市场监 督管理局的核准为准,以下简称"天瑞能源"),并由天铝有限以账面净值将电厂 相关资产划转给天瑞能源,增加对天瑞能源的投入。
 - 2、拟设立孙公司基本情况如下:
 - (1) 公司名称:石河子天瑞能源有限公司
 - (2) 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 - (3) 法定代表人: 赵庆云
 - (4) 注册地:新疆石河子市化工新材料产业园
 - (5) 注册资本: 50,000 万元人民币
 - (6) 资金来源及认缴方式: 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认缴
 - (7) 经营范围: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;热力生产和供应;供电业务;煤 炭及制品销售;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; 金属材料销售; 金属制品销售; 金属矿石销售: 生态环境材料销售: 建筑材料销售: 装卸搬运: 普通 货物仓储服务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);技术服务、

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。

(8) 投资主体: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

上述拟设立孙公司的名称、类型、法定代表人、注册地、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等基本情况以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核准为准。

3、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天瑞能源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划转资产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,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划转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管理架构、提高电厂运营效率,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发展意义。

三、相关风险分析

- 1、本次投资设立的孙公司天瑞能源承接天铝有限电厂相关业务,不涉及新增业务,经营风险可控;
- 2、设立孙公司尚需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,完成注册登记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;
 - 3、本次资产划转能否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尚需税务部门认定。

本次设立孙公司系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公司将审慎投资、务实经营,积极 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